

農業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13 年第 2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 年 9 月 5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整

貳、地點：本部 4 樓 410 會議室

參、主持人：杜召集人文珍

紀錄：張明惠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單)

伍、專案報告：

案由：農糧署分享性別平等亮點業務「主菜配菜都是菜」。

決定：

(一) 洽悉。

(二) 感謝農糧署分享「主菜配菜都是菜」，充分展現本部農業女力推動情形，未來規劃可加強宣導不分性別參與，強化活動與性平議題之關聯，並供後續分享性別平等亮點業務之單位(機關)參考。

(三) 請農田水利署及農村水保署於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13 年下(第 3)次會議分享性別平等亮點業務。

陸、報告事項：

一、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本(113)年第 1 次會議紀錄，請鑒核案。

決定：洽悉。

二、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決定(議)事項辦理情形，請鑒核案。

決定：

(一) 洽悉。

(二) 有關第 1 次會議決定(議)事項辦理情形，除報告案四(二)改為解除追蹤外，餘均依管考建議辦理後續列管；其中報告案五項次 5 繼續列管。

三、田媽媽品牌精神與推動發展概況，請鑒核案。

決定：

(一) 洽悉。

(二) 請農村水保署儘速安排田媽媽結合農村社區的案例訪視時程，並將田媽媽推動性別平等(男性比例增加)之過程或指標列入考核項目；其他如輔導成立副品牌、建立性騷擾防治措施及辦理性別平等措施、提升有關食品科學與加工技術之技能、強化性別平等觀念的演繹與詮釋等均請研議納入未來性別平等推動方向。

四、「行政院各部會性別統計精進作業-面向 4 不利處境分類指標建置作業」辦理情形，請鑒核案。

決定：

(一) 洽悉。

(二) 本案另請各相關單位參照行政院性別平等處(下簡稱性平處)「多元性別統計指引」，並衡酌業務推動內涵，再行檢討調整，增修「多元性別統計指標」及「不願揭露資訊」選項欄位。

五、112 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情形，請鑒核案。

決定：洽悉。至於性別友善工程執行未達預期之工作項目，請各業管單位切實掌握執行進度。

六、「本部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11-114 年)院層級及部會層級議題」113 年 1 至 7 月辦理情形，請鑒核案。

決定：

- (一) 洽悉。請各單位持續推動，俾利達成關鍵績效指標之目標值。
- (二) 有關性別議題 3：「消除性別刻板印象、偏見與歧視」一節，請漁業署針對「女性上船禁忌」之歷史脈絡與目前現狀，提本小組下次會議報告。

七、「CEDAW 第 4 次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與建議行動回應表」與「CEDAW 第 34 號一般性建議(第 3 次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第 67(C)點次) 執行情形盤點結果表」繼續追蹤案之辦理情形，請鑒核案。

決定：

- (一) 洽悉。
- (二) 有關行政院性平處所提「建議補充農業合作社的社員、理監事性別比例」一節，由於合作社業務係屬內政部業務職掌，建請洽該部提供資料。

柒、討論事項：

一、有關「行政院各部會性別統計精進作業-面向 2 CEDAW 國際審查委員及民間團體建議之性別統計」，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所提內容屬部內業務，另召開會議予以確認。爰予撤案。

二、114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概算階段)，請討論案。

決議：修正農田水利署「2.提升農田水利設施性別友善之性別平等」業務類型，餘照案通過，請會計處續依「性別預算作業原則及注意事項」報送性平處備查。

三、本部 114 年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考核期間：112-113 年)，請討論案。

決議：

- (一) 請本部各單位(機關)依權責分工確實檢視及整備相關資料，針對不足部分予以加強或補充，並於本小組 113 年第 3 次會議續行討論確認。
- (二) 本案將另召開會議研議精進評核項目之業務分工及填報內容，請各單位參考性平處考核衡量標準表及性平委員提示事項酌予調整或修正，以利本部強化推動性別平等業務，並期達成考核目標。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上午 12 時。